

## 保险、储蓄各不同

### 客观、准确来介绍



徐先生来到某保险公司客服中心，表示最近因孩子留学需急用钱想将保单保额全额取出，遂被告知如中途退保将按保单现金价值退，有一定损失。徐先生即向客服反映，其保险营销员在营销此保单时曾告知此产品为教育储蓄基金，只需要编缴费若干年后，期满后每年就会有1万元利息及红利且随时可以全部取出，购买时所介绍的相关情况与产品实际保障内容不符。

经客服进一步调查取证，营销员小李承认其展业时存在销售误导，夸大了保险利益，从而误导了客户，小李因此被公司处罚并解除其代理合同。险司的客服人员为徐先生仔细梳理了其保单的各项保障利益，徐先生经过深思熟虑表示愿意继续持有保单。

### 风险提示

保险营销员应以消费者易懂的方式，客观、全面、准确地向消费者披露有关保险产品与公司的信息，并主动提示保险产品可能涉及的风险。

根据《保险法》第一百三十一条、第一百七十二条，欺骗保险人、投保人、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；或隐瞒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要情况的，由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予以警告或一定金额的罚款。

## 兼容进取 消保同行

条款须知要梳理，注意事项要明确，知情权益要守护  
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！